

# 不动产登记作废声明（许瑶瑶）

编号：20240118

不动产权人许瑶瑶因保管不善，将不动产抵押证明遗失，不动产抵押证明号：赣（2016）乐平市不动产证明第 0006596 号。坐落为芳芷园 5-1-1001。抵押权人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平市支行，义务人：许瑶瑶。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作废，现声明该不动产抵押证明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许瑶瑶

2024 年 8 月 23 日